

# 水利部发展研究中心

发研投函〔2014〕13号

## 关于召开2013年水利统计年报会审会 (第一批)的函

各流域机构，天津、河北、吉林、黑龙江、福建、江西、山东、河南、湖北、四川、贵州、陕西、宁夏、新疆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水利（务）厅（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：

按照水利部2014年水利统计工作安排，经研究，定于近期召开2013年水利综合统计年报、水利建设投资统计年报数据会审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主要任务

- 1、审核各单位上报的2013年水利建设投资统计年报数据成果。
- 2、审核各单位上报的2013年水利综合统计及水利工程基本情况统计年报数据。
- 3、讨论部署2014年水利统计质量年活动有关工作。
- 4、研讨水利统计信息系统升级改造有关要求。

### 二、参加人员

请各单位具体负责 2014 年水利综合统计、水利建设投资统计年报数据审核处理和汇总上报的同志参加。

### 三、时间和地点

时间：2014 年 3 月 21 - 22 日（3 月 20 日报到）。

地点：福建省泉州市，泉州酒店（鲤城区庄府巷 22 号，总机：0595-22289958）。

### 四、有关要求

- 1、请参会人员自带笔记本电脑，移动存储及必要审核工具。
- 2、为做好年报数据会审工作，满足数据质量评比需要，请各参会人员进一步做好单位 2014 年年报数据质量的审核分析工作，整理并携带如下资料参会：

（1）由水利统计软件（WSS）录入生成的 2013 年水利统计年报数据的上报文件；

（2）2012 年常规统计年报与水利普查衔接后核定的有关数据、2011 年水利普查主要指标数据的汇总资料；

（3）单位负责人签字和盖章的年度统计报表（1 套）。已正式向水利部报送统计报表的单位可只携带电子版汇总数据；

（4）年报数据填报、处理情况说明（1 份）。主要说明：2013 年统计年报数据的审核、调整或修正情况；与 2012 年普查衔接后核定数据的对比情况，对于年际对比数据变化较大的主要指标要进一步说明原因。

- 3、请于 2014 年 3 月 17 日前报送参加人员名单。

4、会审会期间，食宿统一安排。

**五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**

联系人：张 岚 010-63204273

王小娜 010-63205965

电子邮箱：[shshye@mwr.gov.cn](mailto:shshye@mwr.gov.cn)

